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源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未触及要约收购。
- 权益变动性质为持股比例下降（被动稀释）。
-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9 月 10 日《关于核准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21 号）核准，同意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平股份”、“公司”、“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6,800 万股新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的首日（即 2021 年 7 月 26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即 3.15 元/股。共 21 名发行对象以每股 3.15 元的价格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全部 139,619,037 股股份，股份认购款合计 439,799,966.55 元。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等手续。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560,004,200 股。截至 2021 年 7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金生光持有公司 149,255,273 股，持股比例为 26.65%。公司

实际控制人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直接持有公司 230,496,830 股，金生光、金生辉通过金阳光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52,444,100 股，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共同控制公司 50.52% 的股份。控股股东金生光及其一致行动人金生辉、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飞梅、李建莉、金飞菲、王生娟、马金龙合计持有公司 311,172,66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56%。

本次发行后，控股股东金生光及其一致行动人金生辉、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飞梅、李建莉、金飞菲、王生娟、马金龙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合计持股比例变为 44.48%。控股股东金生光的持股比例变为 21.33%，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共同控制的股份比例将变为 40.44%，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姓名：金生光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6301051965****

住所及通讯地址：西安市雁塔区***

是否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姓名：金生辉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6301041974****

住所及通讯地址：西安市雁塔区***

是否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名称：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长江路 128 号创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金生光

注册资本：五亿元整

成立时间：2008 年 12 月 10 日

营业期限：2008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8 年 12 月 09 日

经营范围：项目管理、投资管理、国内贸易、国际贸易（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运输信息咨询服务，采购代理服务，商业运营管理，食品销售；化妆品、日用百货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姓名：金飞梅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6321241978*****

住所及通讯地址：西宁市城东区***

是否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5、信息披露义务人五

姓名：李建莉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6301051971*****

住所及通讯地址：西安市雁塔区***

是否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6、信息披露义务人六

姓名：金飞菲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6321241980*****

住所及通讯地址：西安市雁塔区***

是否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7、信息披露义务人七

姓名：王生娟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6301031974*****

住所及通讯地址：西宁市城东区***

是否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8、信息披露义务人八

姓名：马金龙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6301051973*****

住所及通讯地址：西宁市城东区***

是否有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二)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金生光	149,255,273	26.65%	149,255,273	21.33%
金生辉	59,428,594	10.61%	59,428,594	8.49%
青海金阳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2,444,100	9.36%	52,444,100	7.50%
金飞梅	23,820,725	4.25%	23,820,725	3.40%
李建莉	21,812,963	3.90%	21,812,963	3.12%
金飞菲	2,756,880	0.49%	2,756,880	0.39%
王生娟	827,064	0.15%	827,064	0.12%
马金龙	827,064	0.15%	827,064	0.12%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数据截止 2021 年 7 月 30 日。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公司已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